

2012年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2016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2年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3、4、5、6、7年分别按照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6年11月21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，为保证分期偿还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概览

1. 债券名称：2012年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2. 债券简称及代码：PR株云龙、124054。
3. 发行人：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。
4. 发行总规模和期限：本期债券的发行总规模是10亿元，期限7年，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。
5.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发改财金【2012】3471号文件批准发行。
6. 债券形式：实名制记账式。
7. 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，存续期内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.78%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息。

8. 计息期限：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19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8 日止。

9. 付息日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1 月 19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

10. 付息期：自付息日起的 20 个工作日。

11. 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1 月 19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。

12. 信用级别：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，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。

13. 上市时间和地点：本期债券于 2013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. 债券登记日

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1 月 18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 20% 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. 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1 月 19 日分别按照债券 20%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和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

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0%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$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0.8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$$

$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0.8 - 20\%)$$

$$=60 \text{ 元}$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$$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0\%$$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0$$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2年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公司债券2016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2016年10月17日

